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ST 太和

公告编号：2025-083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风险提示：

1、本次持股1%以上股东冀跃飞先生提出的《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提案》尚需通过股东会审议，本次能否实施资本公积金补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2、根据《公司法》及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以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应当以本公司经审计的上一年度（不早于2024年度）个别财务会计报表为依据，以期末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鉴于母公司2025年1-9月未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即便后续该事项经审议通过并完成补亏，公司也不满足分红条件。董事会认为现阶段启动以2024年度经审计报表为基础的公积金弥补亏损程序并不恰当，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结合实际情况再行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04月29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已披露的定期报告截止2025年第三季度末，公司营业收入为81,386,642.6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457,695.1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5,506,609.42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如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内部控制被年审会计师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等，公司股票将触及财务类退市情形，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一、 股东会有关情况

1. 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81	*ST 太和	2025/12/11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 冀跃飞先生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12月2日公告了股东会召开通知,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以上股份的股东冀跃飞先生, 在2025年12月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提交股东会召集人。股东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 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5年12月4日, 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冀跃飞先生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临时议案的说明》, 提请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该临时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5)1687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03,041,348.21元, 盈余公积为42,252,010.35元, 资本公积为1,229,956,190.80元。

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42,252,010.35元和资本公积360,789,337.86元, 两项合计403,041,348.21元, 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公

公积金弥补亏损以母公司 2024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减少至 0 元，资本公积减少至 869,166,852.94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口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0 元。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12月2日公告的原股东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 年 12 月 17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 899 弄兰韵文化中心公司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12 月 17 日

至2025 年 12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 已经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6 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